

菲律賓(The Philippines)經貿檔

一、基本經貿資料

更新日期 2023.1.13

人口	1 億 1,157 萬人(2022)
面積	32 萬 8,000 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3,935 億美元(2021)
平均國民所得	3,571 美元(2021)
經濟成長率	5.6%(2021)
工業成長率	8.2%(2021)
失業率	6.6%(2021)
消費者物價指數	4.5%(2021)
幣制	菲律賓披索(PHP)，1 美元=PHP52.4(2022.5)
外債	733 億美元(2022.03)
進口值	1,177.8 億美元，成長 31.1 % (2021)
出口值	746.4 億美元，成長 14.5 % (2021)
主要進口項目	特規加工用原物料(9.7%)、石油及自瀝青提煉油類(7.6%)、積體電路(6.7%)、電話機等傳輸數據設備(2.4%)、煤(2.2%)、機器零組件(1.9%)、載客用機動車輛(1.9%)、醫療用血液及免疫產品(1.7%)、原油(1.6%)、小麥及混合麥類(1.5%)以及載貨用車輛(1.5%)等(2021)
主要出口項目	積體電路(23.4%)、其他製成品(12.1%)、自動數據處理設備(4.5%)、絕緣電纜(3.6%)、印刷機器及零組件(3.4%)、精煉銅及其合金(2.9%)、變壓器及電流感器(2.3%)、鎳及鎳礦砂(2%)、椰子油(1.9%)、以及電晶體(1.8%)等(2021)
主要進口來源	中國大陸(22.7%)、日本(9.4%)、韓國(7.9%)、印尼(7.2%)、美國(6.6%)、泰國(5.9%)、新加坡(5.9%)、臺灣(4.9%)、馬來西亞(4.5%)及越南(3.6%)(2021)
主要出口市場	美國(15.9%)、中國大陸(15.5%)、日本(14.4%)、香港(13.3%)、新加坡(5.6%)、泰國(4.6%)、德國(3.9%)、韓國(3.4%)、臺灣(3.4%)及荷蘭(3%)(2021)

二、主要經濟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1.經濟現況：

(1)經濟成長超過政府設定目標：

2021 年菲國仍持續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第 1 季延續前（2020）年菲律賓經濟成長衰率退 9.6% 情勢，仍衰退 3.9%，出現連續第 5 季衰退。但自第 2 季開始，經濟出現反彈，成長達 11.8%，除因上年基期較低緣故外，菲國政府努力維持解決疫情與恢復人民就業取得平衡的結果，加強疫苗施打，雖採取封鎖措施，但開放更多行業與服務繼續營運。第 3 季歷經 Delta 變種病毒肆虐，政府再度執行嚴格封城措施情況下，成長速度放緩，但仍達 7.1%。至於第 4 季菲國確診案例急速下降，多數企業利用機會全力營運，家庭消費亦急遽反彈，成長明顯的產業為食品銷售、建築及運輸業等產業，帶動造成經濟成長率超出預期達 7.7%。菲律賓 2021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達 5.6%，微幅超過政府設定之 5%~5.5% 的目標，工業成長高達 8.2%，服務業成長 5.3%，農林漁業則下跌 0.3%。

(2)進出口貿易成長：

出口方面，2021 年出口值 746.4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14.5%。主要出口成長項目包括通訊電子產品、椰子油及化學品。進口方面，2021 年菲律賓進口值達 1,177.8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31.1%，主要進口成長項目包括電子控制設備、礦物燃料、潤滑劑與相關材料及醫藥產品等。貿易總額達 1,924.2 億美元，超過疫情爆發前 2019 年之 1,825.2 億美元，貿易逆差達 431.3 億美元，為近 3 年新高。主要係因疫情趨緩，經濟逐漸復甦，使菲國進口大幅增加。

(3)政府債務持續擴大佔 GDP 比率創新高：

根據菲國國庫局資料，2021 年底菲國政府債務總計達 11.7 兆披索(約合 2,294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底的 9.8 兆披索，即增加 19.7%。政府債務佔總國內生產(GDP)比率已達 60.5%，較 2020 年之 54.6% 為高。國庫局表示，隨著經濟持續從疫情的影響中復甦，該比率仍處於可接受的持續範圍之內。菲國財長 Carlos Dominguez III 也表示，菲國經濟需要每年成長至少 6% 才能將債務比率降至 GDP 之 40% 左右。

(4)物價微幅上漲，通膨上升壓力上升：

2021 年菲律賓平均通膨率為 4.5%，相較 2020 年之 2.6% 為高。2021 年相較 2020 年通膨較高的類別為：運輸上漲 9.7%、食品飲料類上漲 5.2%、餐廳及雜項商品和服務 3.6%、健康 3.0%及住房、水、電、煤氣和其他燃料 2.6%。根據菲國中央銀行今(2022)年 2 月公布之資料，今年通貨膨脹仍然在較高水準，預期食品及油品國內價格將走高，原因為全球市場供應鏈中斷，且應該要到 2023 年才會獲得解決。因此今年通膨在第 2 季應仍會高於 4%，但第 3 及第 4 季，應可落在目標值 2%至 4%之間。

(5)失業率逐漸下降：

繼 2020 年底失業率攀升至 10.3%，創 15 年新高後，根據菲律賓統計局(PSA)公布之調查報告顯示，2021 年 1 月失業率降至 8.7%，隨著疫情控制措施之逐漸開放，2021 年 12 月失業率降至 6.6%，為該年第二低之紀錄，約有 327 萬失業人口，與 2020 年年底之 10.3%、450 萬人相比，已減少 120 多萬失業人口。2021 年實際就業人口為 4,627 萬人，高於 2020 年之 3,940 萬人，就業率達 93.4%。就業人口主要從事於服務業，佔 56.6%，約達 2,621 萬人，農業及工業之就業人口分別為 1,183 萬(25.6%)及 824 萬人(17.8%)。

(6)外人投資持續成長：

據菲律賓統計局資料顯示，2021 年核准的外國直接投資(FDI)金額為 1,923.4 億披索(約 37.7 億美元)，較 2020 年 1,121.2 億披索，成長 71.5%。2021 年菲國外人投資來源以新加坡居首，達 801.7 億披索(約 15.72 億美元，占外人投資總額 41.7%)；荷蘭排名第 2，金額為 269 億披索(約 5.27 億美元)；日本排名第 3，金額為 244.7 億披索(4.80 億美元)。產業別方面，2021 年菲律賓政府核准外商投資以資通訊產業居首，占全年總投資 75%，其次為製造業(13.8%)及行政及輔助服務業(3.8%)。

(7)利率維持低檔水準：

菲國央行自 2020 年 11 月降息至歷史新低之 2%水準，2021 年整年維持該最低水準 2%，央行認為寬鬆的貨幣政策，鼓勵借貸行為，有利於支持經濟的恢復。央行總裁 Benjamin Diokno 於今年 2 月表示，央行將繼續審慎的制

定計畫，以便在形況允許下，最終將正常化其特別流動性措施，暗指央行低利率政策可能變動。今年 5 月 20 日起菲國央行將利率上調 25 個基點 (bps)。隔夜貸款利率上調至 1.75%，存款利率上調至 2.75%。

(8)外債持續創新高：

根據菲律賓中央銀行統計數據，菲國至 2021 年底，外債達 1,064.28 億美元，較 2020 年底之 984.88 億美元，增加 8.1%。此亦為央行從 1985 年以來最高紀錄，主要因為政府在疫情期間持續增加借款。2021 年菲國外債佔 GDP 之 27%，較 2020 年底之 27.2%略低，2020 年該比率為近 7 年來最高紀錄，亦即自 2013 年 27.6%以來的最高水準。

(9)海外匯入款持續增加：

儘管疫情持續下，但在海外生活或工作的菲律賓人仍持續將更多資金匯回國內，2021 年從海外匯回的匯款達 314 億美元，創新高紀錄，較 2020 年的 299 億美元，成長 5.1%。在 COVID-19 大流行兩年後，隨著 2021 年全球經濟復甦，菲人海外匯入款仍舊強勁，未見減少。根據央行分析，來自美國的匯入款佔去年總額的 40.5%，其他主要來源是新加坡、沙烏地阿拉伯、日本、英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加拿大、台灣、卡達和韓國，上述 10 國佔總匯入款的 78.9%。

(10)貧窮率居高不下：

因疫情爆發持續兩年之久的影響，期間實施嚴格封城措施，導致許多企業關閉，數百萬人失業，新增許多貧窮人口。2021 年上半年貧窮率達 23.7%，相較 2018 年之 21.1%，代表新增約 390 萬人口落入貧窮。因疫情導致又回到高貧窮率情況，為新政府極需努力解決的問題。

2.經濟展望：

展望 2022 年，菲律賓有機會延續去年第 4 季高經濟成長表現，經濟強勁而持續的反彈，政府預期今年經濟成長目標為 7-8%。但今年目前可見可能影響經濟成長的諸多變數，如疫情發展、總統大選及國際情勢如俄烏戰爭，影響全球大宗物資、能源及供應鏈持續等，都對今年經濟展望注入不確定因素。

在疫情方面，今年 1 月份因 Omicron 變種病毒傳播力

強使得疫情惡化，但自 2 月起，染疫重症情況不若先前，菲國政府採取逐漸開放措施，將警戒分級，2 月份多處於第二級警戒，也漸進的取消入境隔離天數，並進一步開放免簽國家觀光客入境，在國內疫情減緩下，3 月起全國多數降至一級警戒，且 4 月 1 日起全面開放外國人入境，菲國政府盼能早日走出此波疫情，恢復經濟活動正常。

總統杜特地於今年 3 月 21 日簽署第 166 號行政命令，採取 10 項政策措施以加速國家經濟從新冠疫情中復甦，包括：(1) 加強醫療保健能力；(2) 加快並擴大疫苗接種計畫；(3) 進一步重新開放經濟並擴大公共運輸量能；(4) 恢復實體上課；(5) 減少國內旅行限制，並將各地縣市政府對於赴當地旅遊要求標準化；(6) 放寬對國際旅行之要求；(7) 透過立法措施加速數位轉型；(8) 透過立法確保在疫情期間可執行強化和彈性緊急應變措施；(9) 將決策和政府報告的重點轉移到更有用與有效的指標，納入重症或嚴重病例總數、死亡率和疫苗接種總數考慮，避免疫情警戒級別不必要的調整；(10) 準備中期解決方案，以增加國家對疫情之韌性。並呼籲採取政府一體的方針，精簡及有效執行復甦計畫以及解決迫切需要採取經濟復甦政策的措施，維持經濟收益並減少疫情的長期不利影響。

今年 5 月 9 日菲國舉行 6 年一次之總統大選，前總統馬可仕之子參議員小馬可仕獲得近 60% 之支持，當選菲國下任總統。渠在經濟方面政見有持續推動杜特地總統之”Build, Build, Build” 基礎建設計畫，升級港口、機場及鐵路等基礎設施，使菲律賓成為亞洲主要之物流樞紐；重啟巴丹(Bataan)核電廠計畫，確保菲國電力供應無虞；提供受疫情影響之微中小企業租稅特赦，並提供創業家免稅假期；開放採礦產業以增加收入，並促進菲國經濟，惟為避免環境汙染，不開放露天採礦；推動農產品進口替代，增加本地生產；減少大公司約聘人員，鼓勵多聘用正職人員，增加勞工福利等。惟由於其家族過去涉及貪腐，菲國部分政經人士對於其擔任總統是否重演歷史，有不確定感，是否能提振菲國經濟或是影響外人投資菲國意願，仍有待觀察。

至於政府財經部門對菲國今年經濟表現看法，貿工部長 Ramon Lopez 於今年 1 月時表示，政府將全力協助降低失業率，設定今年失業率目標為 5% 至 5.5%，相當於疫情前

	<p>水準。並認為避免失業的關鍵，是保持經濟開放，因此必須加強疫苗接種工作，以保護每個菲律賓人免受 Covid-19 的侵害，並提供更好的醫療保健服務。</p> <p>菲律賓央行貨幣委員會於今年 5 月 20 日宣布基準利率調升 25 基點至 2.25%，但調整今年的通膨預測，預期今年通膨將提高到 4.6%，高於政府 2-4% 之目標範圍。主要原因仍是國際市場大宗物資價格因俄烏戰爭上漲，其他國家疫情仍未獲得控制，部分國家的封城措施，對全球供應鏈有極大影響，對於已蠢蠢欲動之物價，更是雪上加霜。</p> <p>國際機構普遍尚肯定菲國今年經濟情況，認為應可有穩定成長表現，菲國在疫情前連續多年的經濟成長優異表現，加上杜特地政府多年大力推動基礎建設，再加上持續的海外工作者匯款，疫後經濟確實具有反彈復甦力道。惟需注意外部因素引起之通貨膨脹、政府債務持續擴大以及政府對抗疫情之因應措施落實，另外新任總統及其執政團隊對於菲國經濟發展所提出的相關經貿政策，是否能持續杜特地政府的施政，維持經濟持續成長，亦是有待觀察。</p>
<p>重要經貿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解決基礎建設落後之情況，杜特地政府自 2016 年 6 月 30 日執政後，提出「10 點社會經濟議程」，其中以 (1) 持續維持前任艾奎諾政府之經濟、財政、貨幣及貿易政策為首要項目、(2) 提高基礎建設支出為 GDP 之 5%、(3) 確保菲律賓對於外人投資之吸引力、(4) 尋求合宜之農業發展策略、(5) 解決土地管理系統之瓶頸、(6) 加強教育、(7) 改善稅制、(8) 擴張並改善有條件之現金轉帳、(9) 促進科學、技術及創意能力，以強化創造能力，達到自立及包容性發展、(10) 加強執行責任生育及生育衛生法，使民眾瞭解財務及家庭規劃。 2. 稅務改革及獎勵措施：菲國政府於 2021 年 2 月 3 日以「企業復甦及稅務優惠法」(CREATE) 獲菲國參眾兩院通過，杜特地(Duterte)總統已於同年 3 月 26 日簽准 CREATE，自 4 月 11 日起生效，追溯自 2020 年 7 月起。目前居東南亞最高之企業所得稅(CIT)稅率 30% 立即降至 20%~25%，並精簡稅務獎勵措施，以帶動投資及就業。新法將大型企業之 CIT 調降至 25%，微中小企業 CIT 則由 30% 立即調降至 20%，調降稅率可使企業受惠於現金流增加，以支應疫情後重建。新法提供更明確之稅務優惠措

施，包括 4 至 7 年免稅假期(ITH)、出口企業可享 10 年特別企業所得稅率(SCIT) (註：5%) 或擴大稅額抵減，以及國內企業可享 5 年擴大稅額抵減。預期將可吸引更多外資進駐並刺激國內企業出口。

3. 菲律賓國家經濟發展部 (NEDA) 於 2021 年 2 月修正「2017-2022 菲律賓發展計畫(Philippine Development Plan, PDP, 2017-2022)」，作為菲律賓中程發展藍圖，盼可創造更加包容性之成長、將 GDP 成長率下修至 6.5% 至 7.5%、貧窮率由 21.6% 降為 14%，失業率由 5.5% 調高至 7% 至 9%，使菲律賓在 2022 年以前成為中高所得國家。
4. 杜特地總統上任時推動「Build, Build, Build! (BBB)」基礎建設計畫，計劃在 10 年內投入 1,800 億美元，全面改善菲律賓基礎建設薄弱之困境，刺激經濟成長。從 2016 年 7 月上任至 2022 年 6 月下台前 3 個月，國家經濟暨發展部(NEDA)董事會核准 112 大型基礎建設計畫，總經費達 5.32 兆披索(約 1,043 億美元)。至 2022 年 3 月 21 日，NEDA 董事會 94 個核准計畫，總經費達 4.4 兆披索，其融資來自政府開發援助(ODA)或多邊銀行以及雙邊發展夥伴提供低利優惠貸款。NEDA 董事會執行的最大基礎設施計畫為 8,736 億披索的南北鐵路運輸系統計畫，連接 Mabalacat、Pampanga 及 Laguna 省的 Calamba，全長 147.3 公里之鐵路，該計畫由亞洲開發銀行及日本國際協力機構(JICA)提供貸款融資。14 個計畫合計 1,029 億披索則是由政府預算融資，4 個共計 7,674 億披索核准之計畫則是透過公私夥伴關係(PPP)模式，由財團提供融資。最大的 PPP 計畫係由 San Miguel 公司 7,356 億披索的 Bulacan 國際機場，其他 3 個由私人部門推動的包括 154 億披索的克拉克國際機場新航廈大樓，56 億披索於克拉克國際機場擴建計畫(營運及維護 PPP 特許權)及 11 億披索的達沃食品商場。
5. 杜特地總統於 2021 年 12 月 10 日簽署共和國第 11595 號法 (RA 11595)，總統府於 2022 年 1 月 6 日頒布，公布後 15 日生效。該法案係修訂 2000 年之共和國第 8762 號法，又稱為「零售業自由化法」。依據 RA 11595，外國公司從事零售業之最低實收資本額由 1 億 2,500 萬披索(約 250 萬美元)降為 2,500 萬披索(約 50 萬美元)，大幅調

降進入門檻，並取消對淨資產、分店數以及業績紀錄等營業資格限制。相較舊法，新法開放小型投資者進入菲國零售市場，並鼓勵外國業者多採購當地商品。

6. 杜特地總統 2022 年 3 月 21 日簽署共和國第 11659 號法 (RA 11659)，總統府於 3 月 23 日公布，並於公布後 15 日生效。該法係修訂已有 85 年歷史之共和國第 146 號法 (RA 146)，又稱為「公共服務法」。該法將電信、國內航運、鐵路和地鐵、航空公司、高速公路和收費公路以及機場等行業開放准許外資 100% 持有，不受菲國憲法規定外資所有權不得超過 40% 之限制。根據本次修正法案，公共事業將僅限於電力(配電及輸電)、石油及其產品管路輸配系統、供水及廢水處理、海港及大眾運輸等行業，該等行業仍受外資所有權不得超過 40% 之限制。

7. 杜特地總統 2022 年 3 月 2 日簽署共和國第 11647 號法 (RA 11647)，總統府於 3 月 4 日公布，並於公布後 15 日生效。該法係修訂 1991 年之共和國第 7042 號法，也就是「外國投資法」。該法取消一些對外國投資之限制，盼吸引更多外國企業在當地開展業務或投資，從而創造更多就業機會，促進技術移轉並提升菲國產業水準，加速經濟從疫情中復甦。該法內容重點如下：

(1) 僅限菲人投資之行業為：

a、依據菲國憲法或其他特別法規範僅限菲人投資之項目。

b、國防相關產業，如槍枝、彈藥及致命武器之製造、維修、儲存及銷售。

c、實收資本額為 20 萬美元之菲國微中小型企業。

d、上述條件的例外狀況為，倘具有科技部認可之先進技術，或大部分員工為菲籍，且菲籍員工 15 人以上之微中小型公司或新創公司，外國企業投資之公司實收資本額要求為 10 萬美元。

(2) 成立跨部會促進投資協調委員會(IIPCC)，由菲國貿工部長擔任主席，財政部長或次長擔任副主席。該委員會將負責制定促進外國投資計畫、審查外資對軍事、網路基礎設施和其他可能威脅國家安全之投資、協助地方政府吸引外國投資以及解決外國企業在地經營問題。

(3) 適用本法並享有財務獎勵措施之已註冊外國企業，應

	制定並執行技術移轉發展計畫，確保相關技術可移轉菲國。
洽簽自由貿易定概況	<p>已生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菲律賓-日本經濟夥伴協定 (Philippines-Japan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 (2008.12.11 生效) 2. 菲律賓-歐洲自由貿易協會 FTA (Philippines-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 Free Trade Agreement (2018.6.1 生效) 3. 東南亞國家協會 (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n Nations) (菲律賓是東協創始會員國，東協憲章 2008.12.15 生效) (東協自由貿易區(AFTA)、東協-紐澳、東協-中國大陸、東協-印度、東協-日本、東協-韓國) 4. 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 (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 (2020.11.15 簽署，尚待菲國參議院批准) <p>談判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菲律賓-歐盟 FTA (Philippines-European Union Free Trade Agreement 2. 菲律賓 - 韓國 FTA (Philippine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2021.10.26 談判完成，待簽署)

三、臺菲律賓雙邊經貿關係

我國出口值	<p>2022年我國出口至菲國76.39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5.78%)</p> <p>2021年我出口至菲國60.74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7.57%)</p> <p>2020年我出口至菲國56.46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8.29%)</p> <p>2019年我出口至菲國61.34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31.41%)</p>
我國進口值	<p>2022年我國自菲國進口30.81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76%)</p> <p>2021年我自菲國進口29.97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41.02%)</p> <p>2020年我自菲國進口21.25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0.507%)</p> <p>2019年我自菲國進口21.13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15.26%)</p>
雙邊貿易總值	<p>2022年臺菲貿易總額 107.20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8.17%)</p> <p>2021年臺菲貿易總額 90.71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6.72%)</p> <p>2020年臺菲貿易總額 77.71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6%)</p>

	2019年臺菲貿易總額82.47億美元(較去年同期衰退-27.9%)
主要出口項目 (4位碼)	積體電路(8542)；原油以外之石油及提自瀝青礦物之油類(2710)；示波器、頻譜分析儀及其他供計量或檢查電量之儀器及器具(9030)；印刷電路(8543)；熱軋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7208)；電子零組件(8473)；二極體、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8542)；苯乙烯(3903)；電子工業用化學品(3818)；蓄電池(8507)((2022年)。
主要進口項目 (4位碼)	積體電路(8542)；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之零附件(8471)；二極體、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8541)；電子零組件(8473)；固態非揮發性儲存裝置(8523)；銅廢料及碎屑(7404)；靜電式變流器(8504)；示波器(9030)；銅箔(7410)；電動機及發電機(8501)(2022年)。
我對菲國投資	256 件，22.83 億美元(1952 年至 2022 年 11 月)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核備我對外投資)
菲國對我投資	470 件，12.14 億美元(1952 年至 2022 年 11 月)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核准菲華僑及外國人來臺投資)
重要官方會議	臺菲部長級經濟合作會議(第 28 屆於 2022 年 10 月 24 日於台北舉行)
重要民間會議	臺菲經濟聯席會議(第 26 屆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採線上方式舉行)
雙邊經貿協定	1. 臺菲關務合作備忘錄(1992.1.27) 2. 臺菲科技合作協定(1994.10.29) 3. 臺菲貨品暫准通關證協定執行議定書(尚未開辦) (2001.7.13) 4. 臺菲避免雙重課稅暨防杜逃稅協定(尚未正式實施) (2002.5.29) 5. 臺菲關務互助協定(2004.5.7)

6. 農漁業合作瞭解備忘錄(2005.9.30)
7. 臺菲經濟走廊瞭解備忘錄(2005.12.6)
8. 臺菲銀行監理合作備忘錄(2007.1.31)
9. 臺菲智慧財產合作瞭解備忘錄(2007.11.16)
10. 臺菲標準化及符合性評估領域合作瞭解備忘錄(2009.2.12)
11. 跨境資訊交換計畫備忘錄(2009.2.12)
12. 工業技術合作備忘錄(2009.2.12)
1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灣農業試驗所與國際稻米研究所合作瞭解備忘錄」(2012.1.17)
14. 「臺菲電子產證(ECO)跨境交換合作意向書」、「臺菲雙邊產品驗證相互承認合作意向書」、「中小企業發展合作意向書」、「臺菲產業科技化服務合作意向書」、「製鞋教育訓練合作意向書」(2012.8.17)
15. 「臺菲貿易促進合作意向書」、「科技化服務合作意向書補充文件」(2013.11.8)
16. 臺菲促進貿易暨投資瞭解備忘錄(2014.10.24)
17. 增強經濟走廊瞭解備忘錄、臺菲電子商務廠商合作備忘錄(2015.12.4)
18. 地熱能源合作備忘錄(2016.10.28)
19. 臺菲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合作瞭解備忘錄(2017.01.27)
20. 臺菲投資保障與促進協定(2017.12.7 簽署，2018.3.1 生效)
21. 臺菲雙邊保險監理合作備忘錄(2017.12.7)
22. 臺菲工業產品符合性評鑑相互承認協議(2017.12.7)
23. 臺菲微中小企業發展合作瞭解備忘錄(2019.10.31)
24. 新版臺菲智慧財產合作瞭解備忘錄(2020.10.19)
25. 臺菲科技及產業技術合作瞭解備忘錄(2020.12.11)
26. 增強經濟走廊瞭解備忘錄更新簽署(2022.1.21)

資料來源：駐菲律賓代表處經濟組、國際貿易局貿易統計